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锡署环审书（2021）12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锡林热电厂灰渣回填至胜利西三矿
矿坑环境治理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锡林热电厂：

你公司《关于〈锡林热电厂灰渣回填至胜利西三矿矿坑环境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申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锡林热电厂灰渣回填至锡林浩特市胜利煤田西部的胜利西三号露天煤矿采空区进行矿区恢复治理。锡林热电厂日产生粉煤灰、渣及石膏约 5100 吨，其中 1100 吨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剩余 4000 吨拉运至西三矿进行矿坑治理



填埋。矿坑治理区面积为 6.16 万平方米，矿坑治理区总回填容积 81 万立方米，设计共回填灰渣 89.1 万吨，设计矿坑回填 7.4 个月。工程内容包括：对治理区场地平整及基础夯实和库区沉降层固化处理，采取初期挡灰堤筑坝，灰渣场底防渗工程，灰渣填埋依照工序分层分区作业，设置截排水沟和集水池。封场区域及时进行覆土植被恢复。场外运输道路利用已有柏油路，进场道路利用现有水泥道路，最终土路引接进入回填采坑。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在全面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一定的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本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锡林热电厂需继续提高煤灰综合利用率，减少灰渣运输量；在矿坑回填、灰渣运输过程做好抑尘措施，采用专用运灰车辆，灰渣出厂通过喷淋达到 25% 的含水率增湿抑尘，对运输车辆灰渣表面喷洒固化剂抑尘。对重点环节加强管理，减轻扬尘影响，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源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做好雨水拦截和防渗工程。设截洪沟和集水池，矿坑底部采用复合土工膜进行防渗，边坡及初期坝做防渗设计，要求渗透系数需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设计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59-2020）II 类场的要求。

（三）落实噪声环境保护措施。认真落实施工噪声防护措施，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运灰和运煤车辆交叉作业，运营期厂界噪声要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运输道路200米范围内噪声需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四）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治理区达到标高时及时覆土恢复植被，地面坡度及有效土层厚度满足相应要求，结合治理区实际情况施策，与周边植被覆盖率相协调，植被恢复度不低于周边植被盖度。

三、你公司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要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营。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我局委托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锡林浩特市分局，对该项目建设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1年8月2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锡林浩特市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8月2日印发

